

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刘继东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17日通过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，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资料，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内容和方式。

2、本次董事会于2020年6月22日在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泗水街55号2层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以现场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举行。

3、本次董事会应到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人数为9人。

4、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刘继东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

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加快产业布局，进一步丰富产品管线，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，公司拟在温州设立全资子公司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,000万元。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全权处理该等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公司情况修改调整相关文件、决议、子公司章程以及设立情况等。具体以最终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6 月 22 日